

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为省社会保障局管理的事业单位，处级建制，主要职责为：

1. 在省社保局的领导下，负责实施国家和我省有关养老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依法办理各项养老保险经办业务，负责全市、所辖县（市、区）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的完成。

2. 编制本市（区）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和决算草案，负责全市保险基金的筹集、结算，负责全市范围内养老保险基金的管理、运营。

3. 负责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的行政管理、业务指导、经费管理、人员管理及各项考核工作。

4. 拟定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进行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审核缴费申报以及办理养老保险关系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的业务经办程序与操作规范并组织实施。协助地税部门做好养老保险费征缴工作。

5. 拟定养老保险基金稽核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经费财务内部审计和养老保险基金稽核工作，编制和下达全市养老保险征缴（清收）计划，组织全市扩大养老保险覆盖面。

6. 拟定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管理养老保险缴费记录，档案和个人账户管理的业务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全市参保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待遇调整和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8. 负责全市养老保险信息系统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养老保险信息与统计数据的采集、整理、分析和管理工作，参与全省金保工程建设工作。

9. 负责全市党风廉政、行风建设及工作人员廉洁自律的教育、培训、监督工作，负责承办工作人员违纪案件的调查和处理。

10. 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能，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共内设八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监察人事室、财务科、综合业务科、个人账户与信息管理科、内审稽查科、社会化管理与发放科、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科。

下辖县（市、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内设综合岗、财务岗、缴费申报岗、退休待遇发放岗、待遇计算岗、业务复核岗等岗位

二、单位决算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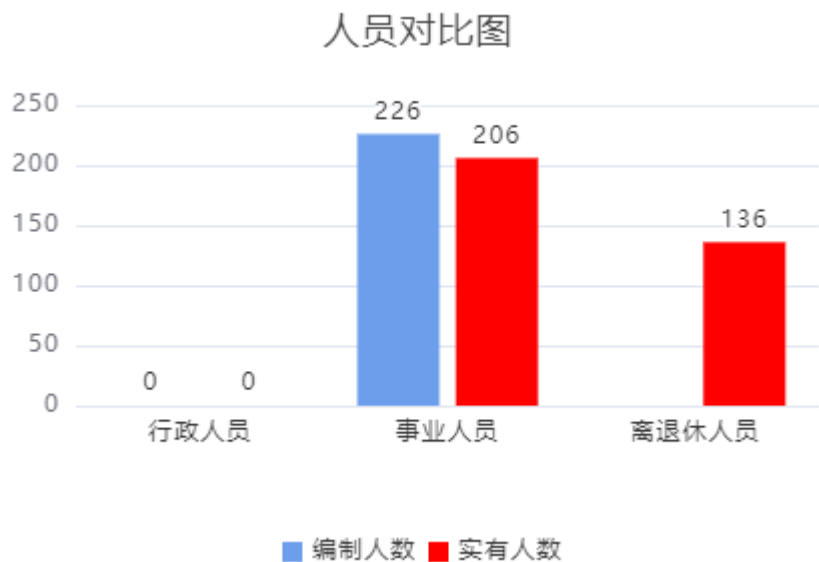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4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3 个四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本级）
2	咸阳市秦都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3	咸阳市渭城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4	兴平市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5	武功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6	礼泉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7	乾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8	永寿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9	彬州市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10	长武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11	旬邑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12	淳化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13	泾阳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14	三原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22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226人；实有人员206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0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36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67.6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1.00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70.69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49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9.7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38.33	本年支出合计	3,206.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0.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2.41
收入总计	3,438.64	支出总计	3,438.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138.33	3,067.64						70.69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7.59	2,996.90						70.6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50.59	2,979.90						70.6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050.59	2,979.90						7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	1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	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74	69.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74	69.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74	69.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06.23	2,974.94	231.29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49	2,904.20	231.2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18.49	2,887.20	231.2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118.49	2,887.20	23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	1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	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74	69.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74	69.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74	69.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67.6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00	1.0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6.90	2,996.9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9.74	69.7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67.64	本年支出合计	3,067.64	3,067.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067.64	支出总计	3,067.64	3,067.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67.64	2,836.35	231.29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6.90	2,765.61	231.2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79.90	2,748.61	231.2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979.90	2,748.61	23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	1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	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74	69.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74	69.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74	69.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319.72		公用经费合计	516.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7.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1.40
30101	基本工资	920.09	30201	办公费	122.15
30102	津贴补贴	578.20	30202	印刷费	8.20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76	30205	水费	8.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56	30206	电费	21.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36	30207	邮电费	13.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2	30208	取暖费	21.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85	30211	差旅费	43.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	30213	维修（护）费	25.48
30305	生活补助	1.89	30214	租赁费	3.95
			30215	会议费	0.48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2
			30226	劳务费	0.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5
			30228	工会经费	45.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4
			310	资本性支出	5.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08		0.58	2.50		2.50	1.80	1.00
决算数	2.21		0.02	2.19		2.19	0.48	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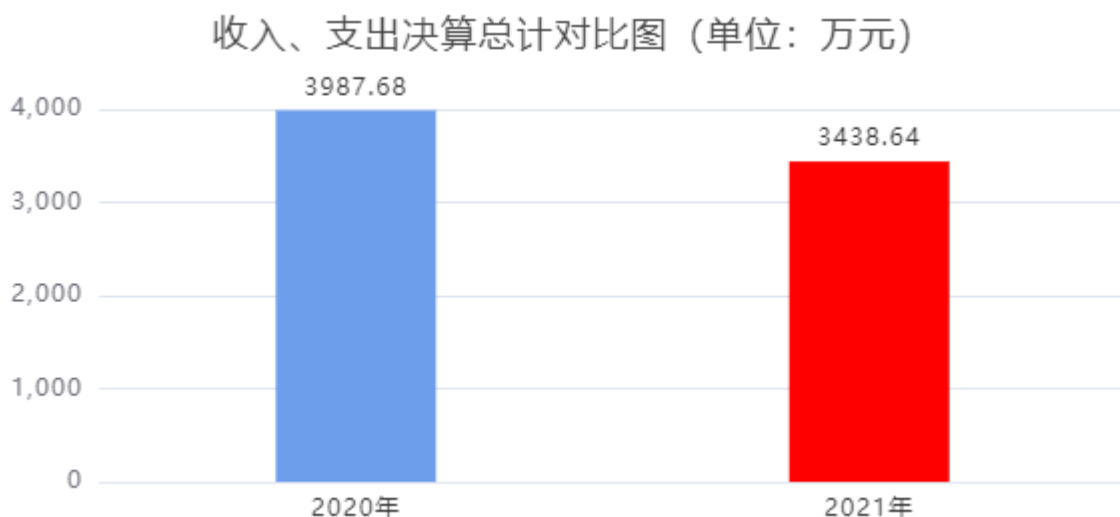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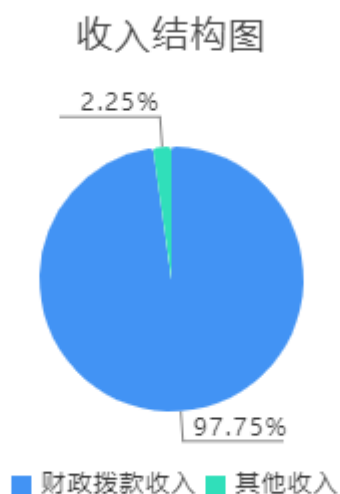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438.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9.04万元，下降13.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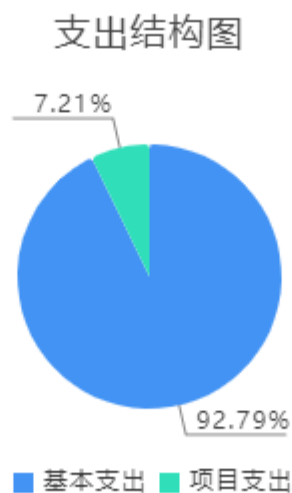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3,138.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67.64万元，占97.75%；其他收入70.69万元，占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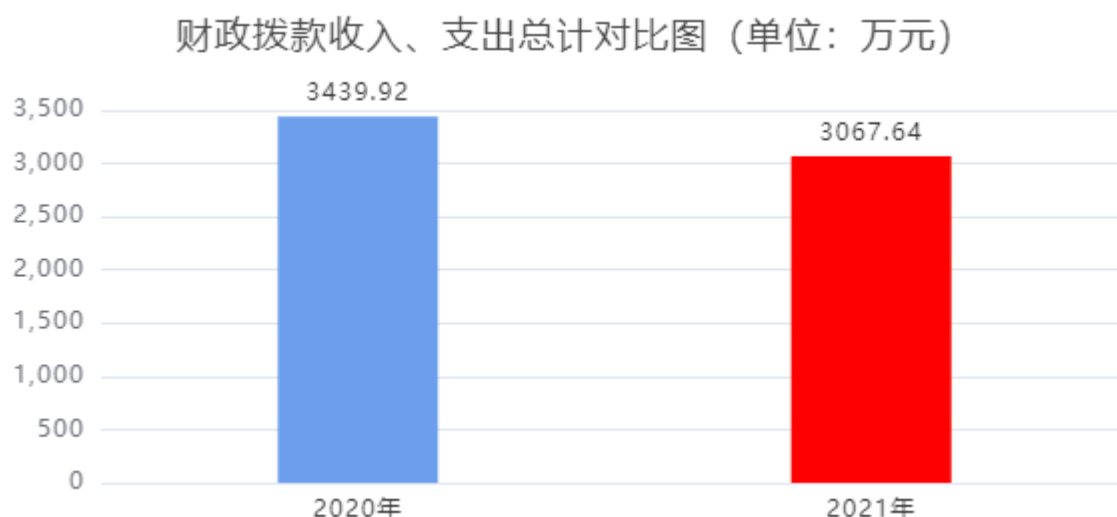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3,206.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74.94万元，占92.79%；项目支出231.29万元，占7.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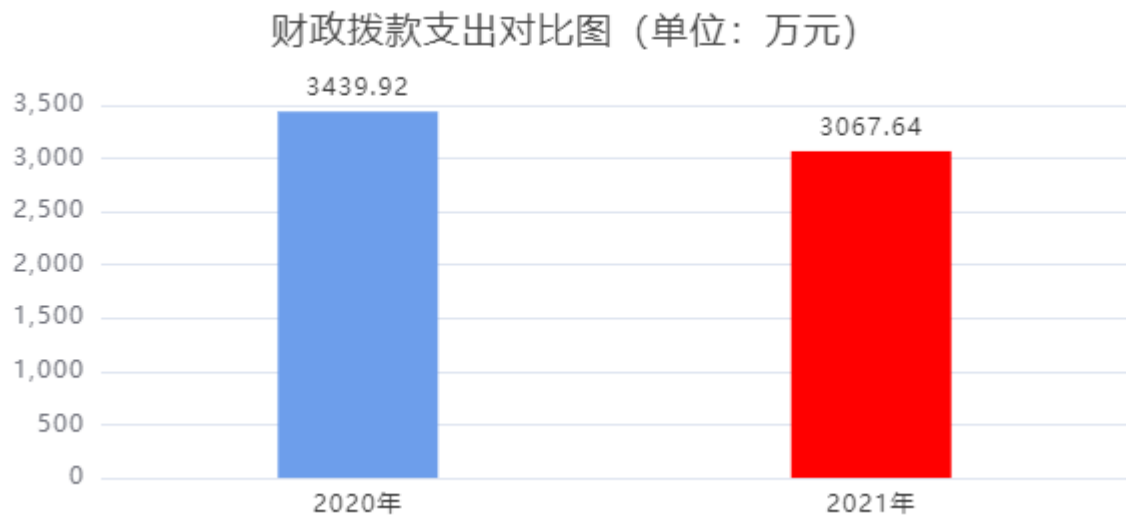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067.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72.28万元，下降10.8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199.37万元，支出决算3,067.64万元，完成预算的95.8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68%。与上年相比减少372.28万元，下降10.8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预算3,102.97万元，支出决算2,979.90万元，完成预算的96.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17.09万元，支出决算17.00万元，完成预算的99.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下属单位当年无人员退休等需要年金记实情况发生。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预算78.31万元，支出决算69.74万元，完成预算的89.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下属单位人员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预算额度有指标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36.3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319.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20.09万元、津贴补贴578.2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43.7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9.5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13.3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3.62万元、住房公积金212.4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6.85万元、生活补助1.89万元。

（二）公用经费516.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2.15万元、印刷费8.20万元、手续费0.86万元、水费8.30万元、电费21.55万元、邮电费13.66万元、取暖费21.30万元、物业管理费3.46万元、差旅费43.73万元、维修（护）费25.48万元、租赁费3.95万元、会议费0.48万元、培训费1.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2万元、劳务费0.60万元、委托业务费0.85万元、工会经费45.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48.6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9.84万元、办公设备购置5.23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08万元，支出决算2.21万元，完成预算的71.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车辆运行费和接待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2.19万元，完成预算的87.6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3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车辆运行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58万元，支出决算0.02万元，完成预算的3.4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6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以及厉行节约导致公务招待费支出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2万元。本部门三原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5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1.80万元，支出决算0.48万元，完成预算的26.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32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44.47万元，支出决算516.63万元，完成预算的94.89%。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42.26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4.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44.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属三级预算管理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省级主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和工作安排实施。根据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通用项目-办公场所租赁、通用项目-专项购置、通用项目-维修改造、通用项目-委托咨询业务、专用项目- 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等 5 个项目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256.9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金额的100%。

1. 通用项目-办公场所租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6 万元，执行数 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办机构办公场所不足问题得到解决，保证单位正常运转，为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提供标准化经办服务的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租赁期和支付进度存在差异，因为合同签订年限为 3 年，预算只支付当年的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按合同逐年执行相应金额。

2. 专用项目-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74.53 万元，执行数 14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健全完善了社会保障体系，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创新社会保障管理服务，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当年预算执行率 82.11%，因当年疫情，差旅费等支出较预算金额减少，同时厉行节约，压缩经费，节省公共预算拨款 8.03 万元；且当年其他预算资金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准确性，并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厉行节约，保障预算绩效达标。

3. 通用项目-维修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05 万元，执行数 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单位办公楼顶漏水情况得到根本改善，单位办公区和对外服务场所符合国家社会保险服务场地标准化建设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原预计工程实施时间为8月，验收时间为9月，但因当年 8-9 月天气原因，导致实际施工及验收时间为当年 11 月。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和执行进度。

4. 通用项目-委托咨询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6.70 万元，执行数 46.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社会化专业化服务，丰富了服务供给理手段，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规范、真实、合法、廉洁、高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委托业务费中审计费用未达到年初预算金额。因为疫情原因，导致当年只对部分县区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工作效率，抓紧完成因疫情导致的未完成工作进度。

5. 通用项目-专项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8 万元，执行数 2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专项购置项目解决了经办机构办公设备不足的问题，保障单位业务正常运行，履行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职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为当年疫情原因，部分需要购置并安装的固定资产无法及时完成采购及安装，导致预算支出进度未达到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及时履行相应采购手续并完成预算执行进度。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办公场所租赁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86	3.86	10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3.86	3.86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乾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经办机构办公场所不足问题的到解决，履行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职能所需提供标准化办公场所的到根本保证。 兴平市养老保险经办中心：经办机构办公场所不足问题的到解决，履行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职能所需提供标准化办公场所的到根本保证。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间数		3间	3间	
			租赁空间		22	22	
			租赁办公用房使用人数		6	6	
			人均办公用房面积		≤4平方米	≤4平方米	
			场地年服务群众人数		≥1.1万人次	≥1.1万人次	
			租赁办公用房间数		8间	8间	
			档案库房及设备、附属用房		16平方米	16平方米	
			对外服务大厅面积		60平方米	60平方米	
			租赁空间		360平方米	360平方米	
			租赁办公用房使用人数		21人次	21人次	
			人均办公用房面积		≤8平方米	≤8平方米	
			场地年服务群众人数		≥5.2万人次	≥5.2万人次	
		质量指标	租赁场所满足办公需要满足率		100%	100%	
			租赁场所满足办公需要满足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2月底前完成	
			租赁期		3年	1年	合同签订三年，今年只完成一年
			预算支出进度		9月底前完成	11月	甲方租赁费票据未按时开具
			租赁期		2023年（8月）	2020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		3600元	3600元	
			租赁成本		10.5	3.5	合同签订三年，今年只完成一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保障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100%	
			办公人员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得分：97.9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专项购置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6.8	25.02	93.36%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6.3	25.02		
			其他资金	0.5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能力，购置办公设备，保障正常运转。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40套	33	部分设备因为计划变动未购置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采购完成率		100%	100%	
			设备质量		达到设定标准/ 技术参数	达到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物品到位时间		12月前	12月	
			验收时间		12月前	12月	
			安装使用时间		12月前	12月	
			预算支出进度		9月底前完成	12月	疫情原因，影响采购进度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6.8万元	25.02	部分设备因为计划变动未购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电子产品使用年限		≥6年	达到标准	
			办公家具使用年限		≥10年	达到标准	
	满意 度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说明 得分：96.85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维修改造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5	5.04	99.8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5.05	5.04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单位房屋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老旧现状得到根本改善；单位办公区和对外服务场所办符合国家社会保险服务场地标准化建设要求。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1771平方米	1771m²	
			更新改造楼顶墙面		6处	6处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8月（2021年）	10月	夏季暴雨导致工期延后
			验收时间		9月（2021年）	11月	夏季暴雨导致工期延后
			预算支出进度		9月底前完成	12月	夏季暴雨导致工期延后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31万元	5.05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安全保障程度		≥99%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5年	5年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说明	得分：96.58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委托咨询业务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6.7	46.18	98.89%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46.7	46.18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提高服务供给能力，丰富服务供给理手段，购买社会化专业化服务，提高运行保障和决策服务水平，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真实、合法、廉洁、高效。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含专项审计）报告数量		13份	6	只对部分县区进行离任审计
			劳务派遣合同		5份	5	
			资产鉴定报告		15份	15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使用满意率		≥90%	100%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2月	
			提交报告时间		≤3个月	3个月内	
			劳务派遣费用支付进度		按月支付	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46.7万元	36.04	疫情原因，委托费用增加
			劳务派遣人均年成本		≤3.7万元/人	3.49万元/人	
			资产管理/鉴定成本		≤0.8万元	0.4万元	
			审计（含专项审计）成本		≤4.4万元	4.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报告（成果）可使用率		100%	100%	
			辅助性岗位员工委派覆盖率		100%	100%	
	满意 度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责任部门对咨询服务满意度		≥95%	100%	
	说明 得分：97.46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74.53	143.31	82.11%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51.33	143.31		
			其他资金	23.2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咸阳养老保险经办处：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创新社会保障管理服务，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对外人工经办服务窗口设置数量		70个	70个	
			服务大厅自助服务设备配置台（套）数		7台（套）	8台	
			窗口人员统一制服覆盖率		100%	100%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61.28万人	63.77万人	
		质量指标	服务窗口视频监控覆盖率		100%	100%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确认率		≥95%	99%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时间		当月	每月20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74.54万元	143.31万元	疫情原因，压缩项目支出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陕西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网上服务平台注册用户		≥5512户	6989户	
			陕西社保APP注册用户		≥41.32万人	47.41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办结时间		≤15工作日	≤15工作日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调查人员满意度		≥90%	≥98%	
说明	得分：98.21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3571.47 万元，执行数 320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7%。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在各相关部门的有力配合下，突出工作重点，强化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经过单位全体职工共同努力，圆满完成基本养老金发放、扩面及征缴、资格认证、养老保险稽核、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社会化管理、经费财务管理、档案管理、宣传等工作任务。当年购置设备 33 台（个），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完成办公楼防水维修及粉刷面积 1771 平方米，保证单位办公环境符合标准化建设要求；保障全市 70.06 万参保职工的权益，为 22.8 万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和各项补贴 90.2 亿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数量指标未按标准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预算编制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不够细化；二、预算执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绩效设置；加强执行管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咸阳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负责实施国家和我省有关养老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依法办理各项养老保险经办业务。2、编制本市（区）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和决算草案，负责全市养老保险基金的筹集、结算，负责全市范围内养老保险基金的管理、运营。3、负责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行政管理、业务指导、经费管理、人员管理及各项考核工作。4、拟定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进行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审核缴费申报以及办理养老保险关系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的业务经办程序与操作规范并组织实施。5、拟定养老保险基金稽核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经费财务内部审计和养老保险基金稽核工作。编制和下达全市养老保险征缴（清收）计划，组织全市扩大养老保险覆盖面。6、拟定全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管理养老保险缴费记录、档案和个人账户管理的业务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7、负责全市参保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待遇调整和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8、负责全市养老保险信息系统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养老保险信息与统计数据的采集、整理、分析和管理工作，参与全省金保工程建设工作。9、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工资福利支出23640285.94元，占全年支出的73.73%。商品和服务支出8013957.28元，占全年支出的24.9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8900.00元，占全年支出的0.05%。其他资本性支出389191.34元，占全年支出的1.21%。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在省社保保障局的领导下，负责实施国家和我省有关养老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依法办理各项养老保险经办业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95%	97.77%	9.00	疫情影响支付进度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1.02	5.00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全年进度：进度率≥95%	半年≥45%，前三季度≥70%	3.00	疫情影响支付进度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	33.53%	3.00	上年结余未编入预算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71.93%	5.00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管理规范	符合	5.00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基本合规	符合	5.00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基本达到预算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值	90%	40.00		
		项目效益（20分）	20				基本达到预算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值	90%	20.0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